

2025 年西南交通大学第五届“运达杯”体育节

篮球比赛(学生组)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体育学院

二、协办单位

党委宣传部 党委学工部 党委研工部 党委保卫部 校工会

校团委 校友工作办公室（教育基金管理办公室） 后勤保障部

三、承办单位

大学生篮球协会

四、支持单位

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竞赛时间（暂定以下时间，若遇雨天比赛时间另行通知）

2025 年 11 月 14 日—12 月 11 日

六、竞赛地点

犀浦校区北区篮球场

七、参赛人员

西南交通大学全日制普通在校生（含本科生、研究生）及组队参赛的赞助单位人员。

八、竞赛组别

学生男子组、学生女子组

九、竞赛办法

1、以学院为单位进行报名，每队设领队、教练各1名，领队必须由学院分管学生工作的领导、老师或辅导员担任，教练可由队员兼任。每个学院限报2支队伍（男女各1支队伍），队员每队限报 12 人。其中领队将承担球队的主要管理职责。

2、由于男子篮球队备战“贡嘎杯”，故男子篮球高水平运动员不参加本届比赛。女子篮球高水平运动员不受限制代表各学院参加本次比赛，参赛队伍不能同时上场超过三名高水平运动员。

3、根据报名队伍数量，若比赛队伍总数量小于或等于八支，则采取单循环赛制；若比赛队伍总数量大于八支，则分为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分组赛循环赛制，第二阶段采取交叉单淘附加赛制。小组落位以上一年度比赛前八名队伍蛇形排位进入，上一年度未取得比赛成绩及今年首次参赛的队伍抽签进入剩余位置。

4、因学校课程、法定节假日或遇到不可抗拒的原因，组委会有权对既定赛程做出调整和更改。

十、竞赛规则

1、本次比赛采用全场五人制的比赛形式，规则采用 2022 年国际篮联颁布的《篮球规则》。

2、本次比赛在《篮球规则》的基础上引入短暂停，具体规则如下：

（1）第 4 节最后两分钟或每一决胜期的比赛计时钟显示 2：00分钟或更少时，每队获得一次短暂停机会，每次短暂停应持续 20 秒。

（2）一次短暂停机会开始的条件同暂停一样；除此以外，控制活球的球队也可以申请短暂停（此情况下只能由持球人通过明确的手势或口头语言申请）。

（3）未用过的短暂停不得遗留给下一决胜期。

十一、计分办法

小组赛采取分组循环赛制，每小组取前 2 名进第二阶段。比赛胜1 场积 2 分、负 1 场积 1 分、弃权积 0 分。积分多者名次列前，如遇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同，则按相互间比赛的胜负场次决定名次，胜场多则名次列前，如胜负场数相同，则按相互间比赛的得失分率计算名次，得失分率高者名次列前，如再相同，则按所有比赛的得失分率进行计算决定。复赛采取单淘赛制，决出前八名。

十二、名次录取及奖励办法

比赛录取前八名，不足8支队伍参赛减1录取，获奖队伍均颁发成绩证明，前三名颁发奖牌和奖品。

十三、报名办法

1、报名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11 日晚 20:00。

2、本次比赛报名采取“电子版+纸质版”的报名方式。各学院体育部部长按照以下要求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将报名信息发至篮球协会邮箱 3435630009@qq.com；比赛开始当天各球队负责人将由领队签字和学院盖章的纸质版报名表（见附件1）和参赛风险告知书（见附件3）于第一个比赛日中午 12:00 交至北区室外篮球场。

3、各队将队员号码、姓名以及相片完善至《2025 年西南交通大学“运达杯”篮球赛报名表 2》，并认真、正确填写《2025 年西南交通大学“运达杯”篮球赛球队信息收集表》；各学院将上述两个文件及所有队员学籍证明（或一卡通）照片放至同一文件夹，并将文件夹压缩（压缩文件命名为球队名称），按照要求发送至西南交通大学篮球协会邮箱 3435630009@qq.com。

4、如报名信息有误，影响后续比赛安排，后果自负。

5、男篮报名群（QQ）737287116女篮报名群（QQ）1042469404

如有疑问请在报名群中咨询或联系电话：18284480028

十四、注意事项

1、参赛队应本着“友谊第一，比赛第二”的原则进行比赛，在比赛中必须服从裁判，不得有与裁判发生争执等的不良行为，违者将判罚技术犯规直至取消本场比赛资格；不得在比赛中出现打架斗殴情况，情节严重的取消本队余后的比赛，对行为恶劣者，取消球队参赛资格，通报该队员所在院系进行处理。

2、如对裁判判罚不满，可在比赛结束 24 小时内由领队或教练向组委会提出申诉，组委会将视具体的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处理，以保证比赛的公平性。

3、个人技术犯规累计到 3 次禁赛一场，同一场比赛中累计 2 次则立刻罚下，且小组赛技术犯规累加到复赛阶段。个人违体犯规累计到 3 次禁赛一场，同一场比赛中累计 2 次则立刻罚下，且小组赛违体犯规累加到复赛阶段。

4、球队应按照比赛开始时间要求球员及时到达比赛场地，若迟到 15 分钟以内将给予一次技术犯规的处罚，若迟到超过 15 分钟，将视为该队弃权，比赛结果记做 0:20。

5、比赛中如发现未在某队报名表上报名的同学参加比赛，判该队以 0:20 告负。

6、为了营造出一种积极的篮球环境，替补席上的球队成员有责任对周围观众进行恰当的管理，并严格遵守裁判员和工作人员的指示。

7、所有参赛球队保证服从主办方的协调管理。

8、为确保比赛顺利举行，请各参赛单位负责人高度重视运动员身体健康情况，所有参赛运动员须自行进行体检，且身体健康状况良好，适合参加比赛；赛前需自行购买保险（赛事期间即可），体检结果和保险单据自己留存，以备赛事查验，同时需签订参赛风险告知书（在比赛当天与报名表一并上交）。

9、比赛中要注意自身安全，务必做好准备活动，谨防受伤；并注意贵重物品管理。

10、凡是违反赛风赛纪者，轻则处罚三场及以上禁赛处理，重则终身禁止参加交大体育学院举办的所有比赛，并取消球队参赛资格甚至对所属学院球队禁赛一年及以上处理。

十五、本规程解释权归体育学院，未尽事宜将另行通知。

体育学院

2025 年 11月

附件 1： 2025 年西南交通大学“运达杯”篮球赛报名表

教练：			手机号：		
领队：			手机号：		
联系人	姓名：		手机号：		
运动员姓名（表格可自行增减）					
姓名	学号	球衣号码	姓名	学号	球衣号码
1. 领队为学院分管学生工作领导或辅导员，教练可由学生兼任，各队队员限报 12 名。其中， 领队将承担球队的主要管理职责。 2. 本单位同意报名参赛，拥护并遵守比赛通知要求，承担相应义务。 学院负责人签名及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5 年西南交通大学“运达杯”篮球赛报名表

_____篮球队

教练：

领队：

号：

号：

号：

号：

号：

号：

号：

号：

号：

号：

号：

号：

球队负责人联系方式：

附件3

参赛风险告知书

竞赛名称：_____

参赛单位：_____（学院盖章）

为保证校级竞赛安全、有序开展，为使参赛运动员在比赛中享受乐趣、锤炼意志；请各参赛单位和参赛运动员在报名前仔细阅读本告知书内容，并确认知晓参赛风险和参赛要求。

一、 风险告知

本人已充分了解并认识到，参与本次体育竞赛可能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的潜在风险，此风险可能导致财产损失、人身伤害等：

1、身体损伤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擦伤、扭伤、拉伤、骨折、脱臼、韧带撕裂、肌肉撕裂及其他不可预见的身体伤害。

2、意外事件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因场地器材故障、天气原因、自身失误、其他参与者（包括对手、队友）的非故意行为或自身身体状况突变等造成的意外伤害。

3、其他可能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交通事故、突发疾病等非直接在比赛进行中发生，但与参赛相关的风险。

二、 健康承诺与保险

1、本人承诺自身身体健康，无不适合参与高强度体育竞赛的疾病（如心脏病、高血压、脑血管疾病、哮喘、癫痫以及其他不适于运动的疾病），且近期身体状况良好，睡眠充足。

2、本人承诺已在赛前自愿进行了必要的身体健康检查（建议项目：心电图、血压等）。

3、本人确认，已统一购买或本人自行购买了覆盖整个比赛期间（含往返路途）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险是参赛的强制性前提，本人对未购买保险参赛所产生的一切后果自行负责。

三、 安全须知承诺

本人承诺在比赛中将严格遵守竞赛纪律及竞赛规则，服从裁判和主办单位

的管理；正确使用场地器材，赛前充分热身，赛后放松拉伸；根据自身身体状况量力而行，不勉强完成超出自身能力的动作。如感任何不适（如胸闷、心悸、眩晕、剧烈疼痛等），将立即中止比赛并向裁判或医护人员求助；保证在比赛中做到文明参赛，尊重对手、队友、裁判及所有工作人员，杜绝任何形式的暴力行为和言语攻击，如有违反将接受主办单位的相关竞赛处罚。

本人声明：我已认真阅读、充分理解并认可本告知书全部内容。我自愿参加本次比赛，并对自己的健康状况、安全行为以及保险事宜承担全部责任。

参赛运动员签名：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以下由领队、老师或辅导员填写）

本单位已确保上述队员阅读并签署本告知书。

领队/辅导员签名：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意事项：

1、发放与签署：本告知书应与报名表同时发放给各参赛队，由队长汇报各学院，经学院分管领导或学生体育活动负责老师审核通过并同意参赛后，由队长组织参赛运动员阅读并本人亲自签名，报名结束前将此表和报名表一并交至竞赛规程规定的报名处。此表一式两份，必须有学院盖章，一份由主办单位存档，一份由参赛队自己保留。

2、领队职责：领队或辅导员的签名至关重要，表明参赛单位已知悉了比赛的组织要求和参赛办法，并同意参赛队参赛。

3、本告知书的签署，是为了最大限度的唤醒参赛人员的安全意识，明确各方责任，为比赛的顺利进行提供风险保障。

